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收到调查通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调查通知书》（沪证调查字 2021-2-007 号），因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期货相关法律法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。

在立案调查期间，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调查工作，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网址：http://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